附件1

**广东工业大学校外兼任硕士生导师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证件号码 |  | 证件照片 |
| 工作单位 |  | 职称、职务 |  |
| 手机号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最高学位 | 年 月在 （学校） 专业获 学位 |
| 申请招生学位点名称 |  | 申请担任导师类别 | 选择一项。 |
| 学术及工作情况 | 1.外语水平；2.主要业绩和代表性科研成果（可选，并请附上佐证材料)；3.擅长讲授课程名称（可选）；4.目前从事工作情况。 |
| 申请人签名： 日期： |
| 申请人工作单位意见 | （以上情况是否属实；是否同意申请人担任我校硕导）**以上情况属实；同意申请人担任广东工业大学硕导。** 负责人（单位盖章）： 日期：2020年11月25日 |
| 学位评议组审核意见 | 　　须依照资格条件逐一审核申请人的相关材料，批注审核意见并签名确认。审核意见包括：申请人材料是否齐全、真实，是否满足申报条件等。　　审核意见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学位评议组组长签名： 日期： |

　　注：根据承担指导研究生责任的不同，校外兼任硕士生导师分为两种类型。一类(A岗)是承担指导研究生主要任务的校外导师，包括来自省教育厅产教融合、科教融合等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的导师，以及其他“1+2”培养模式的导师等，原则上应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。另一类(B岗) 主要是协助校内导师完成研究生校外实践任务的校外导师，主要来自于与我校签订研究生联合培养实践基地的人员。